

南昌市九龙湖新城上饶大街涉枫生快速路立交及配套改造工程

自主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组意见

2025年4月30日，南昌市红谷滩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以下简称“建设单位”）根据《南昌市九龙湖新城上饶大街涉枫生快速路立交及配套改造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参加验收会的有南昌市红谷滩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设单位）、江西南大融汇环境技术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等单位代表以及会议邀请的3位专家共7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会议期间验收组成员和与会代表现场检查了工程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查看了施工期相关工程记录报告，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环保执行情况的报告和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的汇报，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会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南昌市九龙湖新城上饶大街涉枫生快速路立交及配套改造工程建于红谷滩区九龙湖片区。主要建设内容：上饶大街涉枫生快速路立交及配套改造工程和九龙湖一期东城大道（阁皂山大道）、创业中大道（明月山大道）等零星工程、九龙湖二期礼庄山路（规划W4路）、万年街（规划W5路）等甩项工程。

本次验收范围为：上饶大街涉枫生快速路立交及配套改造工程、九龙湖一期东城大道（阁皂山大道）。该部分工程于2022年9月开始施工建设，2024年4月，工程竣工并投入试运行后逐渐通车。其中：

①上饶大街涉枫生快速路立交及配套改造工程：上饶大街道路全长约550米，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道，道路采用双向六车道，设计速度50km/h，道路典型横断面宽度64米，新建全互通立交1座。上饶大街起点坐标：东经115°45'54.831"，北纬28°37'1.926"，终点坐标：东经115°46'12.743"，北纬28°37'0.999"。

②九龙湖一期东城大道（阁皂山大道）：设计范围为龙兴大街交叉口至抚州大街交叉口，道路全长2.83km，为城市主干道，道路红线宽度为45m，道路采

用双向六车道。东城大道起点坐标：东经 115°45'43.740"，北纬 28°37'45.684"，
终点坐标：东经 115°45'35.764"，北纬 28°36'15.102"。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南昌市九龙湖新城上饶大街涉枫生快速路立交及配套改造工程建于红谷滩区九龙湖片区。2024 年 3 月，江西南大融汇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完成了《南昌市九龙湖新城上饶大街涉枫生快速路立交及配套改造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工作；南昌市生态环境局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即文号“洪环环评（2024）71 号”。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全部工程实际总投资 13200 万元，环保投资 439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3.32%；本次验收工程实际总投资 13200 万元，环保投资 439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3.32%。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内容主要包括核查实际工程建设内容变更情况、工程实际环境影响、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所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和建议的落实情况、各类环保设施与措施的效果等。

（五）验收时间

建设单位于 2025 年 3 月委托验收调查报告编制单位承担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验收调查报告编制单位进行了现场勘察，核对了项目配套环保治理设施的建设情况、查阅有关文件和技术资料的基础上，并进行了验收监测，依据验收监测结果以及现场勘查情况编制了《南昌市九龙湖新城上饶大街涉枫生快速路立交及配套改造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次验收范围内的上饶大街工程与东城大道工程在实际建设过程中，与原批复环评对比，项目无重大工程变动情况。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施工期

根据现场踏勘，本项目工程全部路段实际已建设完成并通车，施工期的环境影响已经结束，采取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也随之结束。根据施工期相关工程报告，

本次验收调查报告表对工程施工期实施的主要生态环境保护措施调查如下：

（1）施工期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项目施工期采取的主要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包括采取围挡、排水措施，严格控制了施工作业带范围，未在红线范围外设置临时工程，施工过程对土壤植被的破坏均已恢复，无遗留生态破坏问题。

（2）施工期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施工废气已采取围挡、洒水降尘、设置洗车平台等措施进行防治；施工期无生活污水产生，施工废水已设置沉淀池沉淀后进行回用；施工噪声已采取临时移动声屏障降噪；施工期未单独设置临时堆土场，其余弃方运至南昌县八一乡北邓（南昌县统一的弃土场）。

（二）营运期

（1）营运期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营运期生态保护措施主要在于做好沿线两侧植被的保护：

①对于部分裸露边坡采取补救措施，恢复生态和植被，以提高绿化面积。

②对绿化工程进行定期养护。

③倡导文明出行，过桥车辆应杜绝随意向窗外丢弃垃圾，并加强沿线巡查，发现垃圾应及时清运。

（2）营运期地表水环境保护措施

本工程排水系统良好，对于暴雨产生的路面径流，均能通过道路雨水排水系统排入天然水系，最终排入赣江。道路运营后，降雨产生的路面径流对周围水域中各类污染物的贡献极小，不会改变现有水质类别。定期检查清理道路的雨水排水系统，保证畅通，保持良好的状态。

（3）营运期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①加强道路两侧绿化，在两侧栽种可以吸附汽车尾气中污染物的乔木、灌木等树种及草坪，以控制废气向周围环境扩散；有针对性地优化绿化树种、绿化结构和层次，提高绿化防治效果，减少气态污染物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②加强运输车辆管理，逐步实施尾气排放检查制度，限制尾气排放超标的运输车辆通行。

③加强交通管理，规定车速范围，保持车流畅通，减少事故发生。

④由市容管理部门加强道路路面清洁和洒水降尘，并加强路面养护，保持道路良好的运营状态。

⑤在道路上装运含尘物料的汽车应使用篷布盖住货物，严格控制物料洒落。

（4）营运期声环境保护措施

①采用低噪声沥青路面材料。

②设立道路禁鸣、禁停等警示标志。

③加强沿路两侧的绿化屏障建设，行道树种植阔叶绿树。

④上饶大街涉枫生快速路立交面向居民侧已设置隔声屏障，新旅明樾台等敏感点已安装通风隔声窗。

⑤对于目前尚未有敏感点的路段报相关部门做好规划，在今后开发项目的过程中应考虑沿线交通噪声对项目的影响。

（5）营运期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①加强对车辆的管理，运输危险品的车辆上路行驶，需要对公安部门办理的“三证”，即运输许可证、驾驶员执照和保安员证书进行检查。所有从事化学危险货物运输的车辆，必须在车前醒目位置悬挂黄底黑字“危险品”字样的三角旗，严禁危险品运输车辆超载。驾驶员要经过专业的培训，运输危险物品的车辆必须保持安全车速，严禁外来明火，同时还必须有随车人员负责押送，随车人员必须经过专业的培训。车上应配备完善的事故急救设备和器材，例如应急电话、防毒面具等。

②危险品车辆上路必须事先通知路政部门，接受上路安全检查，同时车辆上必须有醒目的危险品标记。

③加强雾、雪等不良天气交通管理，禁止危险品运输车辆通行，其他车辆限速行驶。

④使用可变情报板随时警示容易诱发交通事故的恶劣天气或危险路况，提前采取限制行车速度或封闭局部路段等积极、主动的风险防范措施。

⑤在经过居民区的路段，强化路栏安全设计。

四、验收调查结果

根据项目验收调查报告，验收结果如下：

（一）废水：营运期工程无废污水产生，验收期间未开展废水监测。

（二）废气：营运期工程无工艺废气产生，验收期间未开展废气监测。

(三) 噪声：根据验收期间的噪声监测结果可知，道路红线两侧 200 米内各敏感点声环境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 4a 类、1 类、2 类标准。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项目营运期噪声可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 4a 类、1 类、2 类标准。

五、验收结论

根据验收调查表和环境保护相关资料，项目生态保护措施基本落实，植被得到恢复，道路两侧环境敏感点声环境质量符合环境质量标准要求，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

六、后续要求

(一) 做好道路两侧的生态保护和养护工作，避免水土流失。

(二) 定期做好路面养护工作；危险品运输车辆、黄标车、渣土车等通行应符合南昌市相关管理要求。

七、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名单见附件。

验收组签字：

何光、周伟成、丁峰、何小娜

李建国 何小娜 丁峰

南昌市红谷滩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年4月30日

南昌市九龙湖新城上绕大街涉枫生快速路立交及配套设施改造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组成员签到表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联系电话	签名
司伟成	红谷滩生态环境局	项目负责人	15170061313	司伟成
李建国	江西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专家	13970988269	李建国
李华	南昌大学环境工程学院	高级工程师	13767151243	李华
王华	江西江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15270888884	王华
丁晓华	江西江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18607915076	丁晓华
何水楠	江西南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13732913504	何水楠
向兴	红谷滩住建局	项目负责人	1387126734	向兴

